

能动履职 助推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记北关区人民检察院涉民营经济办案团队

□本报记者 侯沛丽

为积极适应新时代检察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北关区人民检察院坚持将履行检察职能与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深度融合,成立了涉民营经济办案团队。该办案团队以高质效履职、守正创新、担当实干为支撑,有效整合办案、监督、保护、预防职能,通过一体化综合履职,着力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2023年,该团队办理的安阳市Z公司申请立案监督案入选最高检发布的检察机关全面履行检察职能推动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典型案例,该办案团队因此荣获全市检察机关“优秀办案团队”。

持续夯实办案基础,助力民营经济发展“有硬度”

“我们团队认识到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意义重大,坚持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将依法办案作为助力民营经济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3月5日,涉民营经济办案团队负责人、第三检察部主任霍志刚向记者介绍,该团队持续做优刑事检察,重点打击强迫交易、合同诈骗、职务侵占等侵犯民营企业合法权益和扰乱正常市场秩序的违法犯罪30余件,以打击促保护,为民营经济发展营造良好法治化营商环境。

对于涉民营经济类犯罪,该团队依托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建立信息互通机制,积极开展提前介入,将办

案向前延伸,强化民营企业保护。对符合条件的涉案企业,适时开展企业合规,建立健全第三方机制,引入专业人才组建第三方,为企业量身打造合规计划,实现真合规、真整改、真有效。坚持依法平等保护和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民营企业负责人、业务骨干、关键技术人员等,严格审查逮捕和审查起诉条件,对26人作出宽缓处理,最大限度减少司法办案对涉案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办理的某教育培训公司通过全流程适用企业合规,完善公司制度6项,开展合规培训15次,设置合规专员、法律顾问2人,签订合规经营承诺书上百份,帮助公司负责人提振发展信心,目前该公司已成功开设1家分公司,新招聘人员32人,企业效益同比增长20%。

持续做实能动履职,助力民营经济发展“有温度”

北关区人民检察院涉民营经济办案团队以令为召,有力部署“检察护企”专项行动,通过对检察业务工作进行全面梳理和分析,结合辖区企业特色,研究出台《北关区人民检察院服务区建筑企业六条措施》《北关区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实施办法》等系列文件,为开展民营经济服务保障工作提供方向和指引。

该团队牢固树立涉民营经济案件“优先受理、优先办理、依法办理、快速办理”理念,主动提供司法服务,畅通检

企联系渠道,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开通“民营企业绿色通道”,推行涉企案件“一站式”服务。打破部门间职能壁垒,一体履职、综合履职、能动履职,强化控告申诉检察、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和公益诉讼检察协同发力,加强业务快速流转和无缝衔接,用法治为民营企业架起“防护网”,全方位为企业排忧解难。

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该团队充分借助检察开放日、公开听证等方式邀请30余名企业代表走进检察机关,深入了解检察职能。聚焦安全生产,走访调研辖区6家企业,联合区应急管理局开展专项行动2次,“面对面”提供法律咨询8次。认真贯彻“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在社区、公园、创业园区等地开展保护知识产权、打击涉企黑恶犯罪等主题的普法宣传10余次,营造知法守法、爱企护企的浓厚氛围。

持续落实诉源治理,助力民营经济发展“有广度”

北关区人民检察院涉民营经济办案团队坚持从个案、类案中发现国家治理、社会治理中的问题,围绕民营企业非法占用农用地、伪造公司印章等制约民营经济发展的难点、堵点,持续开展

涉民营企业诉源治理,向涉案企业精准制发检察建议3份,帮助企业建章立制、堵塞漏洞。该团队办理的安阳市Z公司申请立案监督案,发现涉案民营企业的发展过程中存在违规占用土地情况,组织专人开展“解剖麻雀”式调查研究,推动全区开展违规占用土地集中整治行动,拆除违建建筑40余处。充分开展“府检联动”,及时向党委、人大、政府报告服务保障民营经济的重要部署、检察办案中发现的重大问题。其中《北关区人民检察院聚焦“四个坚持”助推涉案企业合规改革高质量发展》被中共安阳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转发,《北关区人民检察院立足“四个坚持”扎实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高质量发展》获得北关区主要领导批示。

民营经济是推动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不仅是促创新、稳就业的必然选择,更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题中应有之义。面向未来,北关区人民检察院涉民营经济办案团队将立足保护民营经济发展,持之以恒坚持打击与保护并重、预防与挽救兼顾,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涉民营企业案件,保障民营企业及民营企业合法权益,为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巾帼心向党 奋进新征程

市公安局召开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14周年大会

本报讯(记者 王晓楠)3月5日下午,市公安局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14周年“巾帼心向党 奋进新征程”大会在市公安局三楼会议室召开。

会上,市公安局相关负责人宣读了《安阳市公安局关于对2023年度荣获市级以上荣誉的优秀女民警进行表扬的通报》《安阳市公安局政治部关于对2023年度全市公安

机关成绩突出女民警和好警嫂爱警母亲予以表扬的通报》,为受表彰同志颁奖,并邀请先进女民警代表发言。

会议要求,全市公安系统女警要立足本职、干事创业,要激荡“巾帼之志”,在政治品格上忠贞不渝,奉献“巾帼之力”,在投身事业上敢打敢拼,勇担“巾帼之责”,在履职尽责

上发挥优势,要彰显“巾帼之慧”,在提升本领上充电发力,要涵养“巾帼之美”,在作风修养上严格自律,要聚焦“巾帼之暖”,在关爱女警上细致到位。

会议强调,2024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全市公安机关广大女警要紧跟时代步伐、紧扣党委要求、紧贴发展需要,

进一步提高站位、提振精神,奋发进取、不负韶华,以巾帼不须眉的决心和毅力,肩扛责任、抓实工作,一如既往地展现自强不息的坚定信念和奋斗精神,彰显蓬勃向上的精神风貌和扎实苦干的工作作风,做伟大事业的建设者、文明风尚的倡导者、勇敢追梦的奋斗者,在波澜壮阔的公安事业中再创佳绩、再建新功。



滑县人民法院:

让家事审判更有温度

□本报记者 王璐

滑县是典型的农业大县和劳务输出大县,家事纠纷多发易发。3月4日,记者从滑县人民法院了解到,近年,该院立足审判职能,积极践行“枫桥经验”,调判促和,融情于法,让家事审判有法度更有温度,荣获省首批“枫桥式人民法庭”荣誉称号。

强化党建引领 健全工作机制

该院选树品牌化审判,着力加强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打造“党建引领促审判,情暖五心铸精品”党建品牌,充分发挥深入基层、贴近群众的优势,努力以高质量党建推动高质量审判。该院组建专业化团队,配备5名员额法官、两名法官助理、8名书记员,均为女干警,突出“柔性司法”理念,审理全县23个乡镇(街道)的全部家事纠纷案件。加挂少年法庭,推进“涉少”案件和家事案件协调化解。此外,该院突出“家”与“情”,打造特色审判专区、文化展区,布置会客厅式家事法庭,沙发和茶几代替

严肃的审判台,“丈夫”“妻子”“父母”“儿子”取代传统的原告、被告席,营造温馨的审判氛围。

2021年以来,该院共审结家事纠纷案件4462件,其中调解、撤诉案件2112件,调解率47.33%,最大限度促进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真正实现案结事了。

深化诉源治理 多元化解纠纷

该院完善诉前联动解纷机制,全面贯彻落实《河南省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条例》,联合县委政法委出台深化诉源治理、家事纠纷多元化解实施意见,联合司法局等6个部门建立家事纠纷联动调处机制,指导家事矛盾防范、排查,有效化解纠纷近200件;联合县妇联出台家事纠纷协调联动工作实施意见,对基层妇联主任常态化开展调解技巧培训,预防化解家事纠纷100余件。搭建诉调对接平台,制作“矛盾纠纷化解引导书”“非诉讼的重要性”“诉调对接流程图”放置立案窗口明显位置,与民政局、文明办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

修订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助推乡村振兴的指导意见》,提高当事人非诉讼纠纷解决意识。选派3名具有丰富妇女工作和调解工作经验的人民调解员常驻该院锦和法庭参与家事案件调解,常态化开展调解员培训,2021年以来,诉前调处各类家事纠纷700余件。

同时,该院还建立人民法庭与基层组织对接机制,积极参与“三无”村(社区)创建,将万人成讼率纳入平安建设考核体系。与民政局、文明办联合出台修订村规民约的指导意见,将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纳入村规民约,促进诉调联动,服务乡村振兴。完善多元联动调处机制,聚焦重大家事矛盾纠纷案件,统筹政法力量下沉基层源头,联合乡镇、村(社区)化解矛盾纠纷,形成工作合力,推动人民法庭一站式多元解纷工作向基层延伸,提升基层矛盾纠纷预防化解能力水平。

优化诉讼服务 延伸服务触角

该院全力打造一站式诉讼服务,实现网上立案、跨域立案全覆盖,保

全、送达“一网通办”,调解、速裁“一站解纷”,律师进入法院“一码通行”,2021年以来网上立案4746件,网上缴费4538件,网上庭审783件,电子送达18984次。延伸司法服务渠道,设立诉讼服务点,实现法官答疑和群众解惑面对面;完善巡回审判激励机制,将巡回审判纳入宣传工作考核体系,巡回审判就地办案,就近解纷,达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法律效果。为老年人、残疾人、妇女儿童等弱势群体开通绿色通道窗口,落实即时诉讼指导。立案室窗口放置法律援助中心联系方式,引导经济困难当事人及时启动法律援助。

该院还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常态化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5名家事法官担任辖区11所中小学的法治副校长,定期开展法治宣传。强化监护人监护意识,发出家庭教育令6份;举办家庭教育讲座,护航未成年人成长。每季度最后一个工作日为法庭开放日,常态化邀请群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旁听庭审,2021年以来,该院邀请群众代表旁听庭审1000余人次。

忠诚履职担当 扛实主体责任

市司法局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双清单双交办”暨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会议

本报讯(记者 王晓楠)3月5日,市司法局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双清单双交办”暨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会议,动员部署“守纪律、讲规矩、比担当、拼服务”专题教育。

会议要求,要提高政治站位,扛牢政治责任;要完善工作机制,持续抓好落实;要强化协作配合,提升工作效率;要积极主动作为,开展专题教育;通过开展“守纪律、讲规矩、比担当、拼服务”专题教育,为集中性纪律教育做好充分准备。

会议强调,政治站位要再提升,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部署上来,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贯彻到谋划重大战略、制定重大政策、部署

重大任务、推进重大工作的实践中去,转化为切合本单位实际的具体工作举措;主体责任要再压实,确保各项任务有序推进、落实见效,各级党组织作为管党治党的领导主体、落实主体、工作主体和推进主体,要进一步增强全面从严管党治警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要不折不扣落实清单任务,才能保证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落到实处;监督专责要再细化,推动“两个责任”贯通协同、一体落实,在思想上、作风上、廉洁上、严管上做到勇于自我革命,为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强市贡献司法行政力量,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安阳、法治安阳提供坚强的法治保证。

殷都区人民检察院直播带“法”进社区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各位粉丝朋友,大家好,欢迎来到‘文源幸福汇’直播间。今天我们有幸请到殷都区人民检察院张文慧等4名检察官做客直播间,跟大家聊一聊与法律相关的话题……”随着主播介绍,殷都区人民检察院首场普法直播宣传于3月1日下午在殷都区文源社区如期开播,直播间陆续迎来了一批粉丝,公屏开始滚动点赞与转发。

“经常收到垃圾短信怎么办?”“孩子打赏主播,可以退钱吗?”……直播间中,网友们积极参与,纷纷通过弹幕、评论等方式参与讨论,提出问题 and 看法。检察官也耐心细致地回应网友的提问,为大家提供了专

业的法律解答。检察官还就如何防范网络诈骗、保护个人信息等热点问题进行了宣传,提醒广大群众要时刻保持警惕,避免成为不法分子的侵害对象。在直播间评论区,不少网友留言支持、纷纷表示,直播内容接地气,形式新颖,普法形式通俗易懂,让法治宣讲更加亲民、便民。

此次直播以“普法+直播”的方式,开辟了普法新途径,提升了普法效果,有效增强了群众在日常生活中学会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律意识。下一步,该院将持续开展公益直播活动,为广大网友普及更多法律法规知识。

市公安局龙安分局筑牢安全防线 护航春季开学

本报讯(记者 王晓楠)3月5日,市公安局龙安分局多措并举开展校园安全检查,进一步筑牢安全防线,护航春季开学。

筑牢安全防线,监管不缺一。开学前夕,龙安分局党委针对辖区学校实际情况召开专题研判会,并组织民警对辖区中小学校园内的人防、物防、技防措施进行全面摸底,重点对校园消防安全设施、一键报警装置、内部视频监控系统、门前安防设施等进行测试检查,保证一键报警系统设备处于良好运行状态,进一步强化校园安全管理。

筑牢安全防线,教育不缺一。为进一步增强在校学生的法律意识,由龙安分局社区民警兼任的法

治副校长纷纷走进校园,开展“开学第一课 法治进校园”宣传教育活动。宣讲内容涵盖交通安全、识毒禁毒、校园霸凌、未成年人犯罪、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抵制网络谣言等法律知识。深入浅出的讲解,真实发生的案例,教导学生知危险、会避险,懂常识、守法律,为打造法治校园发挥了重要作用。

筑牢安全防线,守护不缺一。开学第一天,龙安区各个校园门口的“护学岗”民警装备整齐,提前到岗,通过开展不间断巡逻、人流车流动态疏导、校园周边走访、上下学“高峰勤务”定点值守等方式,确保开学首日校园周边交通秩序、治安秩序良好。

文峰区人民法院判后跟进促调解 柔性司法化纠纷

本报讯(记者 王璐)3月4日,文峰区人民法院立案庭法官李雪成功调解一起已经上诉到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中介服务合同纠纷案件,用柔性司法化解矛盾。

据了解,刘某因购房到甲房产服务公司咨询,甲房产服务公司工作人员向刘某推荐一套房源,刘某有意购买,但因房价及中介费较高未从该公司购买房屋。之后,甲房产服务公司发现刘某经乙房产服务公司购买了该套房源,甲房产服务公司认为已为刘某提供了中介服务,刘某需要向自己支付中介费,双方协商不成后,甲房产服务公司将刘某诉至法院。

承办法官李雪在审理过程中多次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但双方

均态度坚决,不愿让步。李雪依法判决后,原告上诉至市中级人民法院。考虑到已经组织了多次调解,对双方情况较为了解,为节约司法资源,彻底化解纠纷,李雪继续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在李雪不断的释法明理和真情感召下,最终,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达成一致调解意见后向法院申请撤回起诉,实现了案结事了。

近年来,该院人民调解员和法官围绕“诉前、庭中、判后”开展全流程、全方位调解工作,形成调解合力,促进社会和谐。下一步,该院将继续深入践行能动司法理念,不断加大案件调解力度,及时化解矛盾,真正做到从当事人角度出发,实现案结事了。

民间借贷起纠纷 干警调解促和解

本报讯(记者 王璐)3月5日,记者从汤阴县人民法院了解到,日前,该院在执行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中,采取有力执行手段,抓住时机,精准出击,让一直拒不履行义务的被执行人当场达成执行和解。

据了解,李某因承包工地资金紧张向魏某借款20000元,李某向魏某出具了借条。当时言明3个月后李某一次性偿还借款,谁知到期后李某以没有要到工程款为由推脱,拒不偿还借款,无奈之下,魏某只能将李某起诉至法院。法院判决李某限期偿还借款及利息。判决生效后,李某未履行相关义务,魏某便申请了强制执行。

执行立案后,经查,被执行人李

某名下并无财产可供执行,且也不见李某行踪。今年春节过后,执行干警接到魏某电话,称其发现李某行踪,根据魏某提供的行踪线索,执行干警立即组织警力前往李某家中对其进行强制拘传。执行干警将李某带至法院后,组织双方进行调解,并告知李某调解不成将会对其采取强制措施等措施,李某听到后立即要求联系其家人。在李某与家人的电话沟通过程中,执行干警也积极做李某家人的思想工作,经过长达几个小时的释法明理,其家属同意帮忙还款。最终,魏某同意给李某一定的履行时间,李某承诺会按约履行。